

证券代码：833164

证券简称：琥珀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308号琥珀办公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小军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2025年度经营管理情况、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三

会”规范运行、信息披露及合规治理等工作进行全面总结汇报，形成《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总结2025年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取得的成绩及存在的不足，形成《2025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不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现阶段正处于稳健发展的关键时期，为进一步优化经营环境、强

化研发实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保障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也不实施送转股。2025 年度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用于公司办公楼装修、研发实验室升级及日常经营发展。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实施办公楼整体装修及研发实验室升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办公环境，提升研发硬件条件与技术创新能力，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实施办公楼装修及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人民币约 2,5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进行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CAC 审字[2026]0307 号）审计报告进行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小军、杨炯、侯晓勤、任玉津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0 日